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聯絡人：杜宜家

電 話：(04)37061227

電子郵件：e-1185@mail.kl2ea.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174243A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174243AA0C_ATTCH2.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第2次回訓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貴府（局）惠予轉知並鼓勵已通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臺灣手語教學合格證書」之教師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一、為提升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之專業知能及增進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教學品質，以落實臺灣手語課程與教學及聾人文化之傳承，爰辦理「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第2次回訓研習實施計畫」。

二、本計畫重點如下：

(一)參加對象：已通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臺灣手語教學合格證書」之教師及已通過「教育部臺灣手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合格證書」之教學支援人員，112學年度第2學期有授課之人員務必參加。



(二)研習時間：113年1月20日（星期六）及113年1月23日（星期二），請擇一日參加，時間為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10分。研習人數：每場次至多300人，若報名時已達人數上限，可選擇另一場次參加。上午為臺灣手語第2冊及第4冊教學內容、下午為臺灣手語第6冊及第8冊教學內容。

(三)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方式，請於113年1月10日（星期三）前至網頁填寫報名資料，<https://reurl.cc/170xYd>。

(四)研習地點：採線上視訊進行。完成報名者，於112年1月15日（星期一）以電子郵件通知線上課程網址連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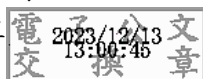
(五)參與研習人員之服務學校，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

(六)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委託國立和美實驗學校辦理之「113年度臺灣手語教材編輯、審查等其他配套籌備工作實施計畫」經費支應。

三、請貴府（局）協助轉知並鼓勵轄管之學校中已通過臺灣手語培訓及通過訓後測驗之教師，並請該參與研習教師之服務學校協助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和美實驗學校、本署原特組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學年度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第2次回訓研習實施計畫

壹、緣起

為促進國家語言之傳承、復振及發展，我國於108年公布《國家語言發展法》，明定「臺灣手語」為國家語言之一，並規定「中央教育主管機關應於國民基本教育各階段，將國家語言列為部定課程」。教育部於110年12月訂定發布臺灣手語課程綱要，自111學年度起，依不同教育階段逐年實施。為增進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課程教學之專業知能，爰辦理本次回訓研習。

貳、目的

- 一、提升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之專業知能。
- 二、增進臺灣手語教師及教支人員之教學品質。
- 三、落實臺灣手語課程與教學及聾人文化之傳承。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
- 二、承辦學校：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肆、參加對象

- 一、已取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臺灣手語教學合格證書」之教師，112學年度第2學期有實際授課者，請務必參加。
- 二、已通過「教育部臺灣手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合格證書」之教學支援人員，112學年度第2學期有實際授課者，請務必參加。

伍、研習日期

- 一、113年1月20日（星期六）、113年1月23日（星期二），請擇一日參加，時間為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10分。
- 二、研習人數：每場次至多300人，若報名時已達人數上限，可選擇另一場次參加。

陸、研習地點：本次研習為線上視訊課程，使用 Cisco Webex 平臺操作，敬請參與人員備有攝影鏡頭、麥克風及喇叭等視訊功能之電腦設備。

柒、課程時間、內容及講師

時間	內容	主持人/講師
09：10—09：30	報到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團隊
09：30—09：40	開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團隊
09：40—12：00	【主題一】 臺灣手語部編版教材 第二冊及第四冊	國立中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 張榮興教授
12：00—13：30	休息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團隊
13：30—15：50	【主題二】 臺灣手語部編版教材 第六冊及第八冊	國立中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 張榮興教授
15：50—16：10	閉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團隊

捌、報名方式

一、一律採網路報名方式，請於113年1月10日（星期三）前至網頁填寫報名資料，<https://reurl.cc/l7OxYd>。



二、承辦學校於113年1月15日（星期一）前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情形及課程連結。

玖、請學校務必依錄取通知，惠予參與教師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由承辦學校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

拾、本次回訓已安排手語翻譯員，相關事宜請逕洽國立和美實驗學校鄭先生，連絡電話為04-755-2009轉811，聯絡信箱為 t0411@mail101.nhes.edu.tw。

拾壹、辦理本次回訓研習所需費用由本署委託國立和美實驗學校「113年度臺灣手語教材編輯、審查等其他配套籌備工作實施計畫」經費支應。